

神眼中的瞳人—— 以色列

王永信

希伯來民族是感情豐富的民族，因為他們所信的神是感情豐富的神。

在浩瀚的宇宙中，全能的神揀選了一小群人（以色列人）為祂的「約民」，成為祂專愛的對象；並不是因為以色列人有甚麼長處，純粹是因著神的愛與揀選。

「耶和華你上帝從地上萬民中揀選你，特作自己的子民。」（申七6）

「以色列阿，你是有福的，誰像你這蒙耶和華拯救的百姓呢？」（民二十四5）

希奇而又希奇，這位無以描述的偉大創造主，對人的愛簡直細膩得像夫妻間的愛：

「我必聘你永遠歸我為妻……也以誠實聘你歸我，你就必認識我耶和華。」（何二19-20）

甚至當以色列人拜偶像離棄神時，這位擁有宇宙萬物的真神上帝，卻像一個戀人，向那離祂而去的小「愛人」追隨不捨的呼喚：

「你去向耶路撒冷人的耳中喊叫說，耶和華如此說，你幼年的恩愛，婚姻的愛情，你怎樣在曠野，在未耕之地跟隨我，我都記得。」（耶二2）

「然而我要追念在你幼年時與你所立的約，也要與你立永約。」（結十六60）

實在不可思議，信實守約的神，情願與不信實、不守約的人立約；除非我們了解神的無邊大愛，否則實在無從解釋。

甚至當以色列人硬著頸項不肯悔改，審判即將來臨時，神依然通過祂的先知發出悲痛的呼聲：

「以法蓮哪，我怎能捨棄你，以色列阿，我怎能棄絕你……我回心轉意，我的憐愛大大發動。」（何十一8）

「背道的以色列阿，回來吧，我必不怒目看你們……只要承認你的罪孽。」（耶三12）

有人說：「誰的愛多，痛苦也多。」這句話是真的。庸碌之人，沒有感情，漠不關心（俗語說，沒心沒肺），也就沒有痛苦。

但是，「愛」改變了一切！

記得有一次出外工作，聚會地點是一處山區的僻靜營地。下午空閒時，筆者在四面環山的林中漫步，真是樹木青蔥，繁花似錦。但是不知緣何忽然覺得異常寂寞，不管四周景色如何優美，心中有數不清的孤單寂寞。躊躇間，忽見遠處山腳下有一個人正在走路。啊！一個「人」，一個活的「人」，一個能說話、有感情、有智力、一個能夠與我對話的「人」！真恨不得立即飛到他那裡，與一個能了解我的「活人」（a living being）交談、交通、對話，甚至情願吵一頓架！四周樹木花朵雖多，但是對我心中的孤寂無濟於事！

至此筆者才稍為明白一點，全能的神，在創造世界萬物之後仍要按祂自己的形像造「人」，並且將祂的愛全部傾注給人。

至此筆者也稍為明白一點，宇宙萬物的神竟然如此珍惜小小人類對祂一點的回報的愛、一點的敬拜、一點的交通與一點的感恩！

愛，這奇妙的東西，它包括了犧牲、痛苦、對流、了解和「給予」（For God so loved the world that he gave...），這就是愛的孤獨、愛的專一、愛的倔強、愛的百折不回。「愛情如死之堅強……愛情，眾水不能熄滅，大水也不能淹沒。若有人拿家中所有的財寶要換愛情，就全被藐視。」（歌八6-7）

我們所信的神就是這樣一位全能全愛的神，這是祂的本質、本性。聖經說，「神就是愛」！祂與選民以色列的關係，可說是一部「愛戀史」！其中經歷數不盡的愛戀、立約、背約、呼喚、責罰、悔改與重新建立關係；這一個不止息的循環，從樂園時代到

今天，從未停止。

一、亞當、夏娃犯罪違背神，被逐出樂園，但神仍為他們預備救恩之路。（創三15）

二、人類犯罪日深，神的審判臨到，以洪水滅世，神仍留下義人挪亞一家。（創六至八）

三、人類建造巴別塔，高舉自我，神的審判臨到，變亂其語言，分散於全地。（創十一）但神呼召亞伯拉罕，通過祂的選民，人類有新的開始。

四、以色列人寄居埃及四個世紀，後期被迫為奴，神聽他們的呼求，差遣摩西帶領他們出埃及，進迦南。（出埃及記至約書亞記）

五、以色列人進入迦南地後依然違背神，拜偶像，神藉外邦人的手懲罰他們。當他們受苦呼求的時候，神先後差遣13位士師拯救他們。（士師記）

六、在列王時代，所羅門王之後，國家分為南（猶大）、北（以色列）。南國猶大尚有幾位敬畏神的國王，北國以色列連一位正直的君王都沒有，結果於主前722年亡於亞述。（撒上下、王上下）

七、南國猶大被神懲罰，於主前606至536年被擄於巴比倫70年。神仍安排以西結、但以理等先知，在被擄的人中幫助他們。（以西結書、但以理書）

八、波斯於主前539年戰勝巴比倫，神記念祂的子民，使波斯王古列（塞魯士）允許以斯拉、尼希米、所羅巴伯等人回歸聖地，重建聖殿、聖城。（以斯拉記、尼希米記、以斯帖記）

九、猶太人拒絕神子耶穌基督，將祂釘死十字架，神藉羅馬人之手，於主後70年攻陷耶路撒冷，拆毀聖殿，百萬以上的猶太人被殺。從此猶太人流散世界各地，受盡壓迫，包括二次大戰時被希特勒大屠殺600萬之多（Holocaust）。

十、約兩千年之久，普世猶太人經歷了無限痛苦，神一步步成就祂對猶太人的應許：「**當那日，主必二次伸手，救回自己百姓中所剩餘的……祂必向列國豎立大旗，招回以色列被趕散的人，又從地的四方聚集分散的猶太人。**」（賽十一11-12）

若干世紀以來，極多人不相信以上預言可能應驗，一個國家亡國兩千年後怎可復生？歷史中並無先例，但以下事件卻逐項發生：

十一、十九世紀末，神興起了所謂「歸回錫安運動」(Zionism)。Dr. Theodore Herzl自1897年起數度召開「歸回錫安運動大會」。

十二、奧圖曼帝國一直攔阻猶太人復國運動，但第一次世界大戰後，盟軍得勝，英國將軍阿倫比(Gen. Allenby)佔領巴勒斯坦，為錫安運動開了路。

十三、英國政府於1917年發表了貝爾福宣言(Balfour Declaration)，贊成為猶太人在巴勒斯坦建立永久家鄉，英國當時為世界強國，此舉大大促進了歸回錫安運動。

十四、1947年，聯合國大會表決通過將巴勒斯坦一分為二，成為以色列及外約旦。猶太人歡慶，阿拉伯國家則極力反對。

十五、英軍於1948年5月14日撤離巴勒斯坦，以色列於同日宣佈獨立。此舉立刻引起埃及、約旦、沙地阿拉伯、敘利亞、黎巴嫩及伊拉克聯手進攻以色列。當時以色列軍隊數目與阿拉伯聯軍數目是1比50，但神憐憫祂的子民，以色列在北、東、南三面戰場皆告捷。



十六、不但如此，在以後一連三次被圍攻時（1956、1967及1973）皆獲勝利。尤其在1967年的所謂「六日戰爭」中，以色列最大的收穫是收復了聖城耶路撒冷，應驗了先知撒迦利亞的話：「那日，我必使耶路撒冷向聚集攻集祂的萬民，當作一塊石頭，凡舉起的必受重傷……那日耶和華必保護耶路撒冷的居民……那日必給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，開一個泉源，洗除罪惡與污穢。」（亞十二3、8，十三1）

十七、以色列人的興衰遭遇，是神在末世時代普世工作的指標與時間表，極為重要。聖經一切預言都要全部應驗。

十八、我們以信心及禱告來等候神的話一步步的實現：教會被提、大災難、敵基督者出現、哈米吉多頓之戰、基督再來、千禧年、最後戰爭、最後審判、新天新地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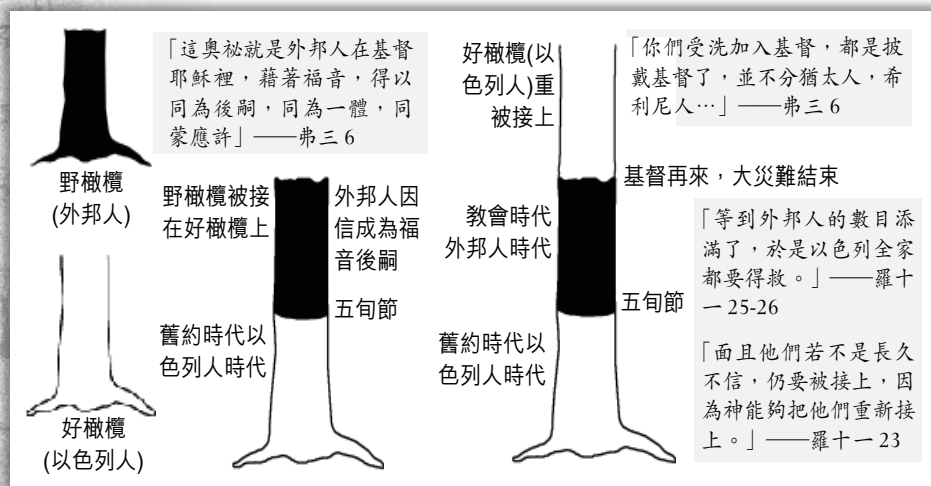
十九、但是對於以色列人的得救，我們尚須多些等待：「因為以色列人有幾分是硬心的，等外邦人的數目添滿了，於是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。」（羅十一25-26）

「我必將那施恩叫人懇求的靈，澆灌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。他們必仰望我，就是他們所扎的。」（亞十二10）

二十、我們感激猶太人，我們應該多愛他們，多為他們代禱，因為我們沾了他們不少的光，特別是屬靈的光：

1. 神與亞伯拉罕立約說：「**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。**」（創十二3）華人包括在「萬族」之中。
2. 聖經是藉猶太人而寫成的。
3. 「**救恩是從猶太人出來的。**」（約四22）
4. 從肉身說，主耶穌是猶太人。
5. 十二使徒是猶太人。
6. 初期教會是猶太人的教會。
7. 猶太人是好橄欖樹，我們是野橄欖樹，因著猶太人拒絕主耶穌，而被擺在一旁，我們因信而被接上，得享橄欖樹的肥汁，但我們要明白，猶太人因不信，只是「暫時」被擺在一旁，將來他們仍要因信而被接回來，使我們大家一同因信主耶穌而得永生。（羅十一17）

8. 我們要感激亞伯拉罕的子孫，不可向他們驕傲，因為我們要知道，「不是你托著根，而是根托著你。」（羅十一18）



猶太人過去、現在及將來都是神的子民，在世人中，他們常常是魔鬼攻擊的主要對象，也是大災難期中敵基督者趕盡殺絕的目標。按照人口比例說，猶太人是世上被屠殺率最高的民族，直到今天世界多處仍有反猶運動（Anti-Semitism）存在。

目前很多大城市裡都有信主耶穌的猶太人的教堂，他們自稱為 Messianic Jews，意思是「相信彌賽亞的猶太人」。他們都是我們的主內弟兄姊妹，盼我華人教會同工同道們，能多為他們禱告，主動的拜訪他們。我們同是兩個古老民族，猶太人的根源也是亞洲文化，容易互相了解。

記得有一次與一位猶太資深基督徒談話，筆者表示華人容易了解聖經裡的文化思想，特別是對於舊約。他請筆者解釋，筆者就以路得記的故事為例。路得與婆婆拿俄米及她的妯娌俄珥巴，三個人的丈夫都死去了，拿俄米關心兩位年輕兒媳的前途，勸她們回娘家去，還可以有機會再嫁。兩位媳婦放聲大哭（這又是我們文化相近之處），然後再經婆婆一番勸導，兒媳俄珥巴與婆婆親嘴道別回家了，但是路得卻不肯離開，而且態度堅決，她說：「不要

催我回去不跟隨你。你往哪裡去，我也往那裡去；你在哪裡住宿，我也在那裡住宿；你的國就是我的國，你的神就是我的神。你在哪裡死，我也在那裡死，也葬在那裡。除非死能使我我相離！不然，願耶和華重重地降罰與我。」（路一16-17）

筆者對猶太朋友說，當一個華人（特別是年老一代的）讀此故事，他會十分了解其中的情節，他會伸出大姆指，敬佩路得對婆婆的愛心、孝心、決心與勇氣。在華人傳統中，路得的選擇是十分值得敬佩與歌頌的一位青年女子，我們被這美德感動得五體投地。但若是一位西方青年讀路得記，他可能也覺得不錯，但恐怕不會有如此深而重的認同感與欽佩感。

深盼我華人教會和宣教機構等，除從事「短宣」、「穆宣」等宣教事工外，也可考慮開始「猶宣」工作，這是我們向猶太人表達愛心，回報恩情的時候。最可行的方式是找出本地猶太基督教會，去參加他們的聚會，成為他們的朋友（華人被稱為「東方猶太人」，所以交往起來應不太難）。

在歷史中，我們看出了一個不變的定律：凡是善待猶太人的，必蒙神賜福；凡是虐待猶太人的，遲早必受神的咒詛。讓我們不忘記神自己的話說：

「耶和華的分本是他的百姓；他的產業本是雅各。耶和華遇見他在曠野荒涼野獸吼叫之地，就環繞他，看顧他，保護他，如同保護眼中的瞳人。」（申三十二9-10）

（作者為大使命中心榮休會長、特約宣教士，本文原刊於《大使命雙月刊》2007年12月號）

